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

有關建議認購事項及建議出售事項的諒解備忘錄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刊發。

有關建議認購事項的諒解備忘錄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一日，元圖與其他認購人、管理層股東、目標公司及天下圖訂立認購事項備忘錄，據此，元圖擬以現金代價60,000,000港元認購2,452股新目標公司股份，從而持有目標公司約23.14%股權。

有關建議出售事項的諒解備忘錄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元圖與MIGL、其他認購人、管理層股東、目標公司及天下圖訂立出售事項備忘錄，據此，賣方擬出售及買方擬購買銷售股份，其中應付元圖的代價須以MIGL配發及發行MIGL股份以及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方式支付。

認購事項備忘錄及出售事項備忘錄均無法律約束力，惟若干條文（包括與認購事項備忘錄及出售事項備忘錄的保密性、專屬權及監管法律有關的條文）除外。

由於認購事項備忘錄及出售事項備忘錄未必會達致訂立正式協議，且建議認購事項及建議出售事項未必會進行，故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倘建議認購事項及建議出售事項得以落實，彼等將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項下的須予通知交易。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所有適用規定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刊發。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一日，元圖與其他認購人、管理層股東、目標公司及天下圖就建議認購事項訂立無法律約束力的認購事項備忘錄。此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元圖與MIGL、其他認購人、管理層股東、目標公司及天下圖就建議出售事項訂立無法律約束力的出售事項備忘錄。於簽訂認購事項備忘錄及出售事項備忘錄後，預期訂約各方須就有關建議認購事項及建議出售事項的正式協議以及其他文件及事項進行真誠磋商，而認購事項備忘錄及出售事項備忘錄的條文應構成所述文件的編製基礎。

認購事項備忘錄

日期：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訂約方：(i) 元圖；

(ii) 其他認購人；

(iii) 管理層股東；

(iv) 目標公司；及

(v) 天下圖。

根據董事會當前獲提供的資料及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所悉及所信，其他認購人、管理層股東及目標公司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其他認購人乃為由就建議認購事項及建議出售事項擔任目標公司融資顧問或介紹代理人的個人各自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管理層股東為目標公司的現有最終股東，彼等亦為天下圖的現有股東及管理層。有關天下圖的詳情，請參閱「訂立認購事項備忘錄的理由」一節。認購事項備忘錄並無法律約束力，惟若干條文（包括與認購事項備忘錄的保密性、專屬權及監管法律有關的條文）除外。有關建議認購事項的正式協議的最終條款（包括但不限於代價）尚未釐定及最終確定。

標的事項

根據認購事項備忘錄，元圖及其他認購人擬認購目標公司的股份。元圖擬以現金代價60,000,000港元認購2,452股新目標公司股份，佔經建議認購事項擴大後目標公司約23.14%的股權。於其他認購人中，(i)介紹代理人擬認購598股新目標公司股份，佔經建議認購事項擴大後目標公司約5.64%的股權；及(ii)擬向融資顧問發行及配發688股目標公司股份作為彼等提供服務的酬金，佔經建議認購事項擴大後目標公司約6.49%的股權。

前提條件

建議認購事項須待達成若干前提條件後，方可作實，包括（其中包括）：

- (i) 已設立北京天下圖信息，且管理層股東已就建議認購事項及建議出售事項相關事宜履行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發佈的75號文件下的所有必要規定並辦理相關外匯登記備案手續；
- (ii) 已根據所有適用規則及條例成立目標集團；
- (iii) 訂約方在所有方面均接納對目標集團（包括但不限於其各自的業務、財務及法律狀況）所作盡職調查的結果；
- (iv) 所有相關訂約方均已簽署正式認購協議，且於正式認購協議完成前並無出現將對目標集團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宜；
- (v) 目標集團的管理層及技術員（包括管理層股東）各自己與目標集團的各相關成員公司簽訂僱傭協議、保密協議及職務發明轉讓協議；
- (vi) 北京天下圖信息與天下圖已訂立架構協議；
- (vii) 訂約方已就建議認購事項自董事會、股東、政府部門、官方機構及任何相關第三方取得所有必要批文、許可、同意及授權；及
- (viii) 已就建議出售事項簽訂正式協議並達成該協議的前提條件，而建議出售事項將於緊隨建議認購事項後進行。

專屬權

管理層股東同意授予元圖專屬權，據此，自認購事項備忘錄日期起計180日期間內，未經元圖同意，管理層股東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轉讓彼等於Broadlink或目標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權益或就該等權益創設繁重負擔，亦不得就與認購事項備忘錄的標的事項及與之相關事項類似的事項與任何第三方進行磋商。認購事項備忘錄於認購事項備忘錄日期起計12個月期間內合法及有效。

訂立認購事項備忘錄的理由

北京天下圖信息一經成立，其將與天下圖訂立架構協議，據此，管理層股東預期北京天下圖信息將實際控制天下圖，天下圖的財務業績將併入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電力及蒸汽動力，以及航空技術相關業務，包括自開發、製造及分銷直升機賺取利潤。本公司亦計劃於一項收購（「收購事項」）完成後發展紡織業務，有關詳情披露於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七日刊發的公告及通函內。截至本公告日期，收購事項仍未完成，尚待達成若干前提條件。本公司亦就變現其於生產及銷售電力及蒸汽動力業務的投資訂立出售協議，有關詳情披露於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九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七日刊發的公告及通函內。於本公告日期，出售事項仍待（其中包括）當時獨立股東批准。

重要的是，董事始終在積極尋求其他適當商機以將本集團現有業務多元化，從而實現重大增長潛力。由於天下圖的主要業務包括航拍、航空航天遙感影像數據處理、提供地理信息系統（「GIS」）軟件及解決方案，而董事會了解到GIS在中國被廣泛應用於包括商業、保健、安防、政府、商貿、媒體、交通及旅遊業等多個行業，故董事會認為建議認購事項將令本公司從中國GIS行業發展中受益。目標集團擬將建議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於日後在中國發展GIS業務。

出售事項備忘錄

日期：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

訂約方：(i) 元圖；

(ii) 其他認購人；

(iii) 管理層股東；

(iv) 目標公司；

(v) 天下圖；及

(vi) MIGL。

根據董事會當前獲提供的資料及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所悉及所信，其他認購人、管理層股東、目標公司及MIGL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有關其他認購人、管理層股東、目標公司及天下圖的詳情，請參閱「認購事項備忘錄」一節。

出售事項備忘錄並無法律約束力，惟若干條文（包括與出售事項備忘錄的保密性、專屬權及監管法律有關的條文）除外。有關建議出售事項的正式協議的最終條款（包括但不限於代價）尚未釐定及最終確定。

標的事項

根據出售事項備忘錄，於建議認購事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完成後，元圖、其他認購人及管理層股東擬出售及買方擬購買目標公司的全部權益。

於建議出售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買方及MIGL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代價

買方應支付予賣方的銷售股份的代價擬將由MIGL以現金、配發及發行MIGL股份以及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方式支付，其中應付元圖的代價將按以下方式支付：(i)向元圖發行及配發約2,700,000,000股至約4,800,000,000股MIGL股份，佔於建議出售事項完成後MIGL已發行股份的約19.99%至29.99%；及(ii)由MIGL發行本金額介乎約106,000,000港元至214,000,000港元並可轉換為MIGL股份的可換股債券。

為免生疑問，根據建議出售事項發行及配發MIGL股份預期將不會導致MIGL的控制權發生變動。

前提條件

建議出售事項須待達成若干前提條件後，方可作實，包括（其中包括）：

- (i) 已成立北京天下圖信息，且管理層股東已就建議認購事項及建議出售事項相關事宜履行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發佈的75號文件下的所有必要規定並辦理相關外匯登記備案手續；
- (ii) MIGL在所有方面均接納對目標集團（包括但不限於彼等各自的業務、財務及法律狀況）所作盡職調查的結果；
- (iii) 已就建議認購事項簽署正式協議並達成該協議的前提條件；
- (iv) 元圖、買方、其他認購人、管理層股東、目標公司及天下圖已簽署正式出售協議，且於正式出售協議完成前並無出現將對目標集團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宜；及
- (v) 訂約方已就建議出售事項自董事會、股東、政府部門、官方機構及任何相關第三方取得所有必要批文、許可、同意及授權。

專屬權及其他承諾

元圖、其他認購人及管理層股東，於自出售事項備忘錄日期起計180日期間內，未經本公司同意，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轉讓彼等於Broadlink或目標集團的權益或就該等權益創設任何繁重負擔，亦不得就與建議出售事項類似的任何建議與任何其他第三方進行或同意進行任何討論或磋商。出售事項備忘錄於出售事項備忘錄日期起計12個月期間內合法及有效。

訂立出售事項備忘錄的理由

董事認為目標集團就其未來業務發展擁有獨立上市平台符合其利益，且從整體上看本公司將從中受益。

認購事項備忘錄及出售事項備忘錄均無法律約束力，惟若干條文（包括與認購事項備忘錄及出售事項備忘錄的保密性、專屬權及監管法律有關的條文）除外。

由於認購事項備忘錄及出售事項備忘錄未必會達致訂立正式協議，且建議認購事項及建議出售事項未必會進行，故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倘建議認購事項及建議出售事項得以落實，彼等將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項下的須予通知交易。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所有適用規定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北京天下圖信息」	指	北京天下圖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將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其將由目標公司透過Peace Map Information間接全資擁有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Broadlink」	指	Broadlink Enterprise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於建議認購事項完成前由目標公司的管理層股東及唯一股東全資擁有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本公司」	指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聯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備忘錄」	指	元圖、其他認購人、管理層股東、目標公司、天下圖及MIGL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就建議出售事項訂立的無法律約束力（惟若干條文（包括與出售事項備忘錄的保密性、專屬權及監管法律有關的條文）除外）的諒解備忘錄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管理層股東」	指	目標公司的現有最終股東，彼等亦為天下圖的現有股東及管理層
「MIGL」	指	蒙古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MIGL股份」	指	MIGL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的股份
「其他認購人」	指	建議認購事項中目標公司股份的其他認購人（元圖除外）
「天下圖」	指	北京天下圖數據技術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
「Peace Map Information」	指	Peace Map Information Limited，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目標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建議出售事項」	指	根據出售事項備忘錄建議由元圖、其他認購人及管理層股東向買方出售銷售股份
「建議認購事項」	指	根據認購事項備忘錄建議認購目標公司股份（包括向若干其他認購人發行目標公司股份作為酬金）
「買方」	指	建議出售事項的買方，將註冊成立為MIGL的全資附屬公司

「銷售股份」	指	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架構協議」	指	北京天下圖信息與天下圖就擁有天下圖的實際控制權而將予訂立的架構協議
「認購事項備忘錄」	指	元圖、其他認購人、管理層股東、目標公司及天下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一日就建議認購事項訂立的無法律約束力（惟若干條文（包括與認購事項備忘錄的保密性、專屬權及監管法律有關的條文）除外）的諒解備忘錄
「目標公司」	指	Sinbo Investment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目標公司股份」	指	目標公司的股份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賣方」	指	元圖、其他認購人及管理層股東的統稱
「元圖」	指	元圖投資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梁婉慈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光權先生、姜偉先生、季貴榮先生、劉榮春先生、潘林武先生及張傳軍先生；非執行董事葉德銓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幼麟先生、李家暉先生及李兆熙先生。